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2-028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气体"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2年0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2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向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2022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在2022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授予董事长累计签署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32亿元、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18亿元的相关银行贷款法律文件，并有权使用公司相关资产对该等贷款提供担保，董事长行使该等授权时不得违反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其中，公司就"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贷款项目"拟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30个月期中长项目贷款，全资子公司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提供第三方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予以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报告》，现将《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的津贴为8万元整(含税)/年；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主要由工资、绩效奖与年终奖组成，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个人岗位职责和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核发。

1、董事长兼总经理金向华：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60.00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2、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龚小玲：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66.24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3、副总经理刘斌：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62.10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4、副总经理师东升：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66.24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5、财务总监钱卫芳：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48.00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6、副总经理康立忠：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96.00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31.96万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69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董事长金向华、董事龚小玲、刘斌、师东升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金建萍系本次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参与表决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人员中5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33名激励对象2021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或全部不得归属，以上两种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7.04万股，并由公司作废。

上述激励计划中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86人调整为81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35万股调整为377.96万股，作废57.04万股。

董事长金向华、董事龚小玲、刘斌、师东升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金建萍系本次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参与表决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张家港金宏气体有限公司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高纯气体项目"变更为"眉山金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高端电子专用材料项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拟定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2-026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气体"或"公司")于2022年03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02月0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02月10日至2021年02月19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OA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02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06)。

3、2021年02月2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02月2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09)。

4、2021年0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2年01月0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15.48元/股调整为15.23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0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人员中有5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33名激励对象2021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或全部不得归属，以上两种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7.04万股，并由公司作废。

原激励计划中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86人调整为81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35万股调整为377.96万股，作废57.04万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57.04万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独立董事意见

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或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规定标准，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作废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所做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六、律师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项均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于第一个归属期实施本次归属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作废数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

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指南4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1-029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宏气体")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03月25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行政楼408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戈惠芳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全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一致同意并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结合了当前的国家经济形势、行业现状与公司现有的经营能力，综合考虑了业务发展情况，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数据状况进行了合理预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2022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2022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董事会授予董事长累计签署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32亿元、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18亿元的相关银行贷款法律文件，并有权使用公司相关资产对该等贷款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其中，公司就"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贷款项目"拟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30个月期中长项目贷款，全资子公司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提供第三方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公司确认并同意报出所述经审计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具体审计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行业、地区的发展情况，拟定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公司监事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报酬，公司不单独发放监事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此，同意公司依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为符合归属条件的69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131.96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由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5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33名激励对象2021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或全部不得归属，以上两种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7.04万股，并由公司作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至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57.04万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十四)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0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2-030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4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4月1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行政楼408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4月15日

至2022年4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2022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
7	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
10	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0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06	金宏气体	2022/4/8

(二)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2年04月11日及2022年04月12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金宏气体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一。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2年04月12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金宏气体证券部

会议联系人：龚小玲、陈莹

邮编：215152

电话：0512-65789892

传真：0512-65789126

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

特此公告。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2022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7	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10	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88106　公司简称：金宏气体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84,333,4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083,35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2.48%；本年度公司无资本公积转增方案。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同意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金宏气体	688106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小玲	陈莹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电话	0512-65789892	0512-65789892
电子信箱	dongmi@jinhonggroup.com	dongmi@jinhonggrou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为一家专业从事气体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环保集约型综合气体供应商。经过20余年的探索和发展，公司目前已初步建立品类完备、布局合理、配送可靠的气体供应和服务网络，能够为客户提供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三大类100多个气体品种。

目前国内电子气体供应主要被外资气体公司垄断，海外大型气体公司占据了85%以上的市场份额，进口制约较为严重。公司主要产品应用于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众多领域，其中的超纯氨、高纯氧化亚氮、八氟环丁烷、正硅酸乙酯、高纯二氧化碳等特种气体以及电子级氧、氮是电子半导体行业不可或缺的关键原材料。公司未来将继续聚焦特种气体的研发生产，顺应我国电子半导体等新兴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借助于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平台优势，不断填补高端特气领域的国内空白，提高我国特气国产化水平。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外购原材料或回收化工企业的尾气，经过提纯、充装或物理、化学反应生产各类气体，并以瓶装、储槽或现场制气的方式向客户供应，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质量检测、产品销售及研发体系，拥有成熟稳定的盈利模式。公司采取以销定产、订单驱动的经营模式，销售是公司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围绕销售展开。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和生产经营设备主要为气体原材料、包装容器、精密仪器、生产及检测设备、运输车辆、辅料等。对于工业氨、工业级八氟环丁烷、天然气、氦气、标准气体原材料等特种气体生产原材料主要供应商为大型国有企业、化工企业或贸易商。对于氧化亚氮、二氧化碳、氢气等尾气回收、提纯生产特种气体原材料，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在现场建厂回收。对于氧、氮、氩等空分气体原材料，主要供应商为拥有空分装置的大型钢铁冶炼企业、专业的空分生产企业和化工企业，公司稳定采购其富余气体或产生的废气，解决其富余气体的销售或废气的处理，并与其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对于包装容器、精密仪器、生产及检测设备、运输车辆，公司根据规模和业务配送需求，下达采购计划，并进行招投标。

公司制定了《物资采购流程》和《招标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采购部门按规定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进行集中采购，竞价招标，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监督。

公司的采购订单计划流程为：各部门根据需求填制《采购申请单》→部门总监审核→采购部根据库存情况，制作材料审批计划→采购部与供应商互相签章确认《原料采购合同》→分管采购负责人审核→采购部执行采购程序。采购部通过对外部供应商的综合实力评选，建立实力雄厚、质量好、价格合理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并通过询价比价或招标采购的方式，选择采购条件最有利于公司的供货商，与其签订采购合同，并选择性地与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订单驱动、合理库存"的方式，即先签订框架合同，然后根据订单制订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同时，根据营销部门订单预测及实际销售情况确定合理库存量。另外，为应对紧急订单，公司按照安全库存量储备存货，以便能够及时按照客户要求供货。公司运营系统下设生产部、运输部、质量部等部门，目标责任到人，确保安全生产。

公司目前生产方式主要分为两类，一类为外购液态气体后充装、分装至钢瓶、储罐等容器中再销售给客户，另一类为外购原材料或回收工业企业排放的尾气后经公司生产设备发生化学反应或物理提纯并充装至钢瓶、储罐等容器后销售。第一类方式生产的气体主要有氧气、氮气、氩气等，第二类方式生产的气体主要有超纯氨、氢气、二氧化碳、乙炔等。2018年公司空分项目投产，公司原先外购的部分液氧和液氮开始通过自身空分设备进行空气分离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下游客户主要分为两类：一类为终端用户，该类客户从公司采购气体后在自身生产制造过程中使用；另一类为气体公司，该类客户从公司采购气体后充装至钢瓶中或直接对外销售。

公司获取订单的方式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1)现场或电话拜访

公司业务员通过互联网等途径获取目标客户信息，以现场拜访或电话拜访的形式与客户初次接触，了解客户需求后积极接洽、商谈，促成合作，最终获取订单。

(2)客户介绍

经过多年在气体行业的经营，公司积累了众多长期客户，这些客户会进一步向公司介绍新客户，促成公司与新客户的洽谈，最终形成合作。

(3)参加展会和年会

公司积极参加气体行业的各种展会和年会，推广公司产品，向参会的潜在客户介绍公司产品性能和服务优势，吸引客户进行合作，最终达成采购协议。

(4)网络宣传

公司通过阿里巴巴等B2B网站发布广告信息，部分有采购需求的客户可通过网络途径了解到公司产品信息并主动与公司联系，双方初步洽谈后形成采购意向，进一步商讨合作细节后达成合作，签署订单。

公司一方面对营销部门充分授权，另一方面强化监管职能，形成责任分明、扁平化的营销组织体系，既保持活力，又规范运作。

公司营销部门负责市场拓展、渠道整合、客户开发、产品推广和销售，参与制定销售价格、新产品开发、信用政策、销售目标和考核方法，反馈市场信息。公司财务部负责评价、审核销售合同，利用ERP系统等工具，严格控制价格、资金与信用风险，同时通过客户价值分析、产品价值分析和区域价值分析及资产效率分析，有效的规避了营销风险。

公司与客户一般签订框架合同，合同主要对销售期限、产品规格、数量和单价确认方法、结算方式和期限、送货和运输方式、产品验收方式等进行约定，后续根据市场行情变化，再与客户签订价格确认函或销售确认书，对后续销售的产品品种、价格等进行约定。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阶段

① 全球工业气体行业的情况

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近年来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2020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约为1,341亿美元。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表示，在活跃的金融市场以及制造业和贸易领域的周期性复苏的支持下，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的经济活动将显著增强，中国和其他许多大宗商品进口国的经济增长预计保持强劲态势。根据业界经验数据，工业气体行业增速是全球GDP增速的2.0-2.5倍，按照此数据，2020-2021年全球工业气体增长率可按保守的8%增长率计算，到2021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可以达到1,451美元，市场规模稳步扩大。

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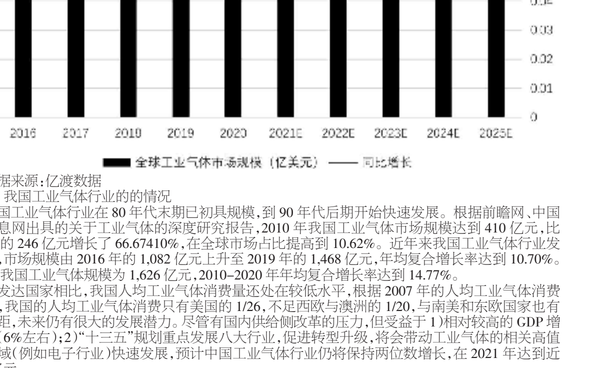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亿渡数据

②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的的情况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在80年代末期已初具规模，到90年代后期开始快速发展。根据前瞻网、中国产业信息网出具的关于工业气体的深度研究报告，2010年我国工业气体市场规模达到410亿元，比2005年的246亿元增长了66.67410%，在全球市场占比提高到10.62%。近年来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发展迅速，市场规模由2016年的1,082亿元上升至2019年的1,468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0.70%。2020年我国工业气体规模为1,626亿元，2010-2020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4.77%。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人均工业气体消费量还处在较低水平，根据2007年的人均工业气体消费量统计，我国的人均工业气体消费只有美国的1/26，不足西欧与澳洲的1/20，与南美和东欧国家也有较大差距，未来仍有很大的发展潜力。尽管有国内供给侧改革的压力，但受益于1)相对较高的GDP增长速度(6%左右)；2)"十三五"规划重点发展八大行业，促进转型升级，将会带动工业气体的相关高值下游领域(例如电子行业)快速发展，预计中国工业气体行业仍将保持两位数增长，在2021年达到近1,800亿元。

中国工业气体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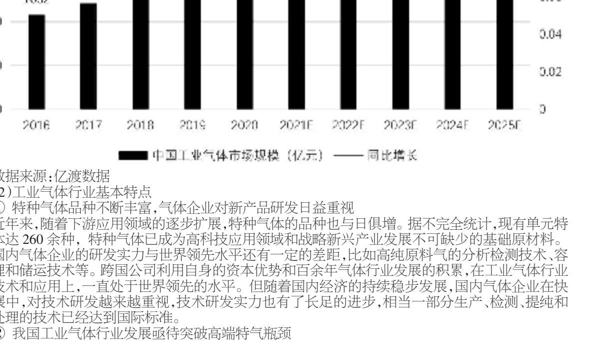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亿渡数据

(2)工业气体行业基本特点

① 特种气体品种不断丰富，气体企业对新产品研发日益重视

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逐步扩展，特种气体的品种也与日俱增。据不完全统计，现有单元特种气体达260余种，特种气体已成为高科技应用领域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不可缺少的基础原材料。目前国内气体企业的研发实力与世界领先水平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比如高纯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容器处理和储运技术等。跨国公司利用自身的资本优势和百余年气体行业发展的积累，在工业气体行业相关技术和应用上，一直处于世界领先的水平。但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步发展，国内气体企业在快速发展中，对技术研发越来越重视，技术研发实力也有了长足的进步，相当一部分生产、检测、提纯和容器处理的技术已经达到国际标准。

②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发展亟待突破高端特气瓶颈

特种气体作为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等电子工业生产中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原材料之一，被广泛应用于薄膜、刻蚀、掺杂、气相沉积、扩散等工艺，没有这些基本原材料，其下游的IC、LCD/LED、光伏太阳能产品就无法制造。经过近10年发展，国内特种气体行业涌现了一批生产质量稳定，能够被半导体客户接受的电子气体生产企业。根据2018年前瞻网公布的数据，半导体晶圆制造是电子特气最主要的应用领域，应用占比约70%；其次是面板显示领域，市场占比约20%。国内电子气体市场接近全球的1/3，而且比例还在不断提高，但国内自给率却非常低，近八成产品依赖进口。因此，未来我国气体行业亟需通过自主创新，增加产品种类，提高国产化率，以早日解决缺"气"的瓶颈和制约。

③ 专业社会化外包占比提高

传统上我国大型钢铁冶炼、化工企业自行建造空气分离装置，以满足自身气体需求。随着专业化分工合作的快速发展，外包气体供应商可以满足客户对气体种类、纯度和压力等不同需求，为其提供综合气体解决方案，有利于减少客户在设备、技术、研发上的巨额投入。工业气体逐步实现社会化供应，气体企业间实现资源相互利用，相互调剂，防止和杜绝产品过剩浪费。2019年中国工业气体外包率约为55%，预计到2020年第三方现场制气在整体现场制气中的占比将达到57%，相比发达国家80%的外包率仍有较大差距。未来这种专业社会化外包占比提高的趋势将给专业气体生产企业带来巨大增长机遇和广阔的市场空间。

④ 尾气回收发展循环经济的模式占比扩大

目前，全世界每年向大气排放的二氧化碳总量近300亿吨，而利用量仅为1亿吨。二氧化碳减排和利用被称为"永远做不完的产业"。国家出台一系列措施鼓励或要求企业进行二氧化碳回收工作。通过回收化工企业排放的废气，更符合国家环保、减排的发展规划。除此之外，还有氢气回收、天然气回收、氯化氢回收、氯气回收、氨气回收、氧化亚氮回收、氦气回收等。因此，未来废气回收模式将会加快速度发展，占工业气体产量的比重将逐年提升。

⑤ 国内气体企业整合提速

2020年，我国工业气体销售规模约为1,626亿元，未来市场空间将持续扩大，但同时也使中国成为世界几大工业气体公司的重点发展区域。目前，全球各大工业气体公司均以合资或独资等方式在国内设立气体企业。国内气体企业规模较小，产品品种单一，一般为年营业额在千万级别的区域性企业，并受制于设备、技术、资金、物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企业发展存在较大瓶颈。在这一背景下，国内工业气体企业亟需整合行业内资源，以与国外公司展开竞争。随着气体需求的多样性、特殊性、复杂性要求不断提高，部分国内企业将通过兼并收购逐步占领更多市场份额，提高企业竞争力。

(3)工业气体主要技术门槛

半导体行业对于气源及其供应系统有着苛刻的要求，电子气体的深度提纯难度大，而纯度是气体质量最重要的指标。在芯片加工过程中，微小的气体纯净度差异将导致整个产品性能的降低甚至报废。电子气体纯度往往要求5N以上级别，还要将金属元素净化到10-9级至10-12级。气体纯度每提高一个层次对纯化技术就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技术难度也将显著上升。

高纯、超纯气体的生产制备首先要对上游原料工业气进行全分析，其次根据杂质成分的复杂程度来设计生产工艺和设备，最后分析设备需采用在线自动监控，分析精度要求很高。

在充装方面，气体充装工艺过程包括分析、置换、清洁、清洗等。首先要对储存设备中的余气进行纯度检测分析，检验其是否达到标准要求，若未达须先置换合格后再进行充装，以防产品交叉污染。在充装完毕并分析合格后，须进行防尘和施封后方可交付客户使用。

在配送方面，工业气体属于危险化学品，必须借助专业存储运输设备，并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安全运输等规程操作。

从事专业气体生产的企业，需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积累丰富的气体纯化、容器内壁处理、气体充装、气体分析检测等技术，并拥有大批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和工程力量。而其他行业的公司若想转型升级为气体行业或者特种气体行业，都要付出高昂的转型成本。转型成本包括购置新的生产装置、新的辅助设备、产品再设计成本、职工再培训的成本等。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重要的特种气体和大宗气体供应商，根据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的统计，2019-2021年公司销售额连续三年在协会的民营气体行业企业统计中名列第一。公司作为专业从事气体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客户提供各种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的供应和服务。经过20余年的稳步发展，具备了多品种气体管理优势，并与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行业的众多下游优质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成为环保集约型综合气体供应商。

公司自主研发的超纯氨、高纯氢、高纯氧化亚氮、高纯二氧化碳、硅烷混合气、八氟环丁烷、高纯氯、高纯氮等各种超高纯气体，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品质和技术已达到替代进口的水平，能满足国内半导体产业的使用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各项专利255项，其中发明专利43项。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技术

工业气体品种繁多，不同气体需要不同的生产工艺，涉及的技术体系包括气体分离与提纯、气体合成、气体混配、容器处理、气体充装、气体检测和气体配送等技术。其中，仅气体分离与提纯技术就包括吸附法、精馏法、催化转化等多种工艺路线。不同技术路线的生产效率、产品纯度、生产成本、设备投资等方面均存在显著差异。此外，随着新兴行业对工业气体纯度要求的日益提升，对气体中杂质含量的检测分析技术也更为严格，从早期的常量级逐渐发展到目前的10-6(ppm)级、10-9(ppb)级甚至达到10-12(ppt)级。

(2)新产业

特种气体是工业气体中的一个新兴门类，是随着近年来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高端装备制造、医疗健康等国家重点发展的新兴行业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领域及新工艺路线的逐步扩展，特种气体的品种也与日俱增，已成为高科技应用领域不可缺少的核心原材料。随着气体分离与提纯技术和混配技术的不断发展，更多的特种气体产品将逐步走向市场，特种气体品种也将得到进一步的丰富。

(3)新业态

近年来，全球工业气体市场集中度逐步提高，寡头垄断情况日趋明显。根据SAI公司的统计数据：2013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上，前四大生产厂商——法国液化空气集团(AL)、德国林德集团(Linde)、美国普莱克斯集团(PRAXAIR)和美国空气化工产品集团(Air Products)共占据75%的市场份额，市场高度集中。2018年10月23日，德国林德集团官方宣布与美国普莱克斯集团完成对等合并，成为全球最大的工业气体业务供应商，合并后三大气体巨头(林德集团、液化空气、空气化工)占据全球工业气体外包市场76.71%的份额。

国内工业气体企业规模较小，产品品种单一，一般为年营业额在千万级别的区域性企业，并受制于设备、技术、资金、物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企业发展存在较大瓶颈。在这一背景下，国内工业气体企业亟须整合行业内资源，与国外气体公司展开竞争，提升特种气体的国产化比例。随着气体需求的多样性、特殊性、复杂性要求不断提高，部分国内企业将通过研发、投放新产品和兼并收购逐步占领更多市场份额，提高企业竞争力。

(4)新模式

工业气体市场具有多种层次，可大致分为大宗集中用气市场和新兴分散用气市场。其中大宗集中用气市场主要是一些传统行业，包括冶金和化工等，对气体需求品种较为单一但使用量巨大。而新兴分散用气市场主要是高新技术产业，包括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高端装备制造、医疗健康等，对气体需求品种多样化。近年来，随着国内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高端装备制造、医疗健康等产业的快速发展，新兴分散用气市场用气数量和种类在工业气体应用中占比越来越高，消费格局将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不断改变。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4,157,944,958.50	3,455,309,995.35	20.33	1,672,927,08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80,275,522.82	2,770,706,493.97	-3.26	850,315,652.33
营业收入	1,741,293,970.57	1,243,342,379.28	40.05	1,160,577,53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067,568.61	197,329,181.61	-15.34	177,081,33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053,688.66	164,855,637.88	-21.11	170,669,78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89,391.56	401,616,610.88	-22.64	400,025,795.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2	10.95	减少3.43个百分点	2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7	-27.66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7	-27.66	0.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1	3.73	增加0.28个百分点	3.4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52,348,243.11	426,539,625.22	454,971,967.83	507,434,13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39,201.72	48,382,397.80	38,689,498.55	41,456,47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115,470.00	36,322,320.58	24,070,998.56	37,544,89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16,012.76	124,021,958.75	48,407,524.02	69,743,896.0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季度将其他应付款中的94,543,804.31元应付股权投资款计入经营性应付项目列示，根据本次审计后，调整为投资性应付项目。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向华	0	123,571,200	25.51	123,571,200	123,571,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根林	0	49,728,000	10.27	49,728,000	49,72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建萍	0	36,060,000	7.45	36,060,000	36,0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皖明	-11,186,668	11,313,332	2.34	0	11,313,33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埭溪创业	-40,600	9,959,400	2.06	0	9,959,400	无	0	国有法人
金宏投资	0	8,694,900	1.80	8,694,900	8,694,9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庆瑞6号瑞行基金	6,294,399	6,294,399	1.30	0	6,294,39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6,068,954	6,068,954	1.25	0	6,068,95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99,151	5,299,151	1.09	0	5,299,15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戈惠芳	-702,000	5,000,000	1.03	0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股东金向华、朱根林和金建萍为一致行动人，朱根林与金向华为叔侄关系，金建萍与金向华为母子关系，金宏投资为金向华控制的公司；股东东吴证券－孔连官－东吴证券新航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与东吴证券－孔华珍－东吴证券新航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受益人为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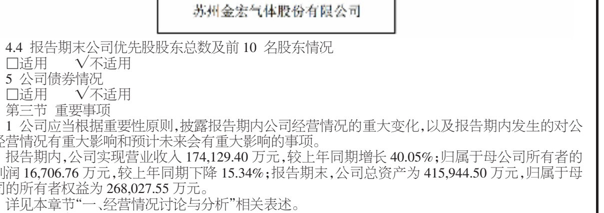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4,129.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706.7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3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415,944.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68,027.55万元。

详见本章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表述。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